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0-178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14:3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4日(星期五)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20年9月4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0单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1.0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方案》;

1.02、《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方案》;

1.03、《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方案》;

1.04、《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方案》;

1.05、《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方案》;

1.06、《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方案》。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
1.01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2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3	《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4	《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方案》	√
1.05	《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方案》	√
1.06	《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方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9日(8:30-12:00和14:00-17: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4、516单元),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4、516单元

联系人:刘公直

联系电话:0755-86922889 86922886

联系传真:0755-86922800

电子邮箱:dongsh @szsunrisene.com

邮编:518023

5、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项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均有效。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6,投票简称:兆新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
1.01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2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3	《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4	《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方案》	√
1.05	《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方案》	√
1.06	《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方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			
1.01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2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3	《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方案》	√			
1.04	《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方案》	√			
1.05	《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方案》	√			
1.06	《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方案》	√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及期限: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0-176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兆新	股票代码	0022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公直	潘舒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4、516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4、516	
电话	0755-86922889	0755-86922886	
电子信箱	dongsh@szsunrisene.com	dongsh@szsunrisen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066,674.28	206,707,613.98	-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763,683.68	-21,810,359.04	-1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083,464.94	-29,012,539.82	-7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930,901.77	51,882,576.62	-3.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1.15%	-2.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11,957,204.10	2,717,201,477.66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4,410,657.67	1,616,174,341.35	-3.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0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永弟	境内自然人	26.26%	494,406,779	486,007,100	质押	494,007,100
					冻结	494,406,779
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2%	171,704,859		质押	171,514,459
					冻结	171,704,859
深圳市汇通正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5%	121,427,844		质押	121,427,844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6%	87,800,000	87,800,000		
深圳市华澳兴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	77,409,104	77,409,104		
深圳市前海新旺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17,922,928		质押	17,922,928
纪家鑫	境内自然人	0.46%	8,664,800	8,664,800		
罗建鹏	境内自然人	0.42%	7,832,900	7,832,900		
深圳市德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7,144,912	7,144,912		
纪粉心	境内自然人	0.33%	6,150,200	6,15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少玲女士共同投资设立,上述两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海新旺兆为公司部分高管、核心员工合伙设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参股公司业绩亏损、受水灾的电站停产以及融资困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压力较大,经营业绩整体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1,066,674.28 元,较上年减少25,640,939.70 元,降幅12.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63,683.6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953,324.64 元,降幅137.34%。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将与合同有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合同有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孙公司香港兆新实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根据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条例》在香港成立。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蔡继中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0-174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10:0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继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2020年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关联董事蔡继中先生回避表决子议案3.01,关联董事郭健先生回避表决子议案3.02,关联董事李化春先生回避表决子议案3.03,关联董事刘善荣女士回避表决子议案3.04,关联董事黄士林先生回避表决子议案3.05,关联董事蒋辉先生回避表决子议案3.06。表决结果如下:

子议案3.01: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蔡继中先生的薪酬为130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02: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郭健先生的薪酬为75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03: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李化春先生的薪酬为51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04: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刘善荣女士的津贴为10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05: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黄士林先生的津贴为10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06: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蒋辉先生的津贴为10万元/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副董事长翟春雷先生不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8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薪酬及津贴方案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2020年8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0-177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2015年12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24号"《关于核准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①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56,339,500股。公司非公开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6,339,468股,每股发行价格9.78元,募集资金总额1,528,999,997.0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共计7,722,339.4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521,277,657.5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5月18日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4807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21,277,657.58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50,052,146.40
其中:本半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
减:项目完结销户利息结余转入一般账户	308,407.20
加:累计募集资金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收入	36,787,163.4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704,267.38

注1:"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曾用名。公司于2016年11月8日更名为"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半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期初余额为7,692,751.92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净收入11,515.46元,账户期末余额为7,704,267.38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2016年6月,公司、湖州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攀枝花君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0月,公司将"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公司及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协通")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8月,公司将"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公司及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2月,公司将"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项目"变更为"浙江24.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公司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兆晟")、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永聚")、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兆晟")、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永晟")分别在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金华兆晟、义乌永聚、新昌兆晟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开设了专户,兰溪永晟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开设了专户),公司及项目实施主体金华兆晟、义乌永聚、新昌兆晟、兰溪永晟分别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各项目的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公司将公司控股子公司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西国胜")存放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肥西国胜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肥西国胜已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6月,公司将在建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4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公司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0月,公司将存放用于"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变更至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所有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金额	备注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活期户	8110301012700248461	7,704,267.38	
合计			7,704,267.38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半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2,127.77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005.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6,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5.9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2)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是	60,000.00	61,889.75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2、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	-	-	-	-	-	-	-	-
2.1 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是	13,333.33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2.2 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是	13,333.33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2.3 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	是	13,333.34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3、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	-	-	-	-	-	-	-	-
3.1 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是	15,333.33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3.2 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是	15,333.33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3.3 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	是	15,333.34	0.00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127.77	6,127.77	6,127.77	-	6,142.23	100.24	已完成	-	不适用	否
5、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	否	-	13,443.58	13,443.58	-	13,455.88	100.09	已并网	512.46	是	否
6、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	否	-	12,900.00	12,900.00	-	12,208.01	94.64	已并网	350.42	是	否
7、浙江24.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	-	-	-	-	-	-	-	-
7.1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否	-	992.00	992.00	-	992.00	100.00	已并网	-11.50	否	否
7.2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4.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否	-	8,990.00	8,990.00	-	8,985.00	99.94	已并网	285.62	是	否
7.3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6.9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否	-	4,309.00	4,309.00	-	4,273.89	99.19	已并网	20.43	是	否
7.4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否	-	992.00	992.00	-	992.00	100.00	已并网	39.81	是	否
8、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是	-	42,483.67	0.00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9、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	-	104,373.42	-	107,956.20	103.43	已完成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2,127.77	152,127.77	152,127.77	-	155,005.21	-		1,197.2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合计		152,127.77	152,127.77	152,127.77	-	155,005.21			1,197.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本期亏损未达预计效益,主要因该项目融资租赁事项产生的财务费用导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出台《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对光伏发电实施控指标、降补贴的新政,对整个光伏行业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受光伏新政的影响,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且公司暂时未有好的项目来承接;在当前国家"去杠杆"的大背景下,众多民营企业面临着融资渠道萎缩、资金成本上升、信用风险增加等问题,公司作为中小民营企业的一员,公司也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之一,由于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9月4日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的"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 2.2、"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三期)"均为"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在建项目,由于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了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6月28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剩余80%股权的议案》,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4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在建的"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3、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1、"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之一,由于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且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的"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 3.2、"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为"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之一,由于浙江地区大力推动发展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并提供一定的地方补贴扶持政策,为提高项目投资收益,2017年1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7年12月14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变更为"浙江24.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由"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4.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6.9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组成。 3.3、"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为"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之一,由于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了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6月28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剩余80%股权的议案》,将在建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4、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2018年以来,碳酸锂等锂盐价格出现持续下降,根据wind数据,截至2018年11月30日,国产电池级碳酸锂价格较年初最高价格下降了51.52%。锂盐价格的持续下降,对锂电材料行业企业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在当前国家"去杠杆"的大背景下,众多民营企业面临着融资渠道萎缩、资金成本上升、信用风险增加等问题,公司作为中小民营企业的一员,公司也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光伏发电项目"为"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实施地点由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变为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嵖岈山镇。 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9月4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的"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实施地点由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变为江西吉安市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村。 2017年1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7年12月14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变更为"浙江24.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该项目由"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4.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6.9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组成,实施地点由攀枝花市变为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义乌市、绍兴市。 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6月28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剩余80%股权的议案》,将在建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4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实施地点由合肥市、攀枝花市变为上海市。 2018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并将上述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地点由浙江省、上海市变为深圳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实施方式由企业自建变更为收购股权。 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9月4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的"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实施方式由企业自建变更为收购股权。 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6月28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剩余80%股权的议案》,将在建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4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实施方式由企业自建变更为收购股权。 2018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并将上述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方式由企业自建、收购股权变更为永久补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7年12月,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已完结,河南协通办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结算出的利息收入148,858.90元。以上款项已全部转入河南协通公司的一般账户(中原银行遂平支行) 2018年12月,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已终止,2019年10月12日,湖州永聚办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结算出的利息收入64,901.23元。以上款项已全部转入湖州永聚的一般账户(建设银行湖州分行) 2018年12月,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已终止,2019年10月25日,公司办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结算出的利息收入94,647.07元。以上款项已全部转入其公司的一般账户(广发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2019年12月,浙江24.6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已完结。2019年12月25日,金华兆晟、义乌永聚、新昌兆晟、兰溪永晟办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共结算出余额484,275.58元(含利息收入),以上款项先转至四家公司的一般账户,后全部转至江西海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进行专款管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2:本报告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存在尾差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附表2:

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本半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	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443.58	13,443.58	-	13,455.88	100.09	已并网	512.46	是	否
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站项目	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00.00	12,900.00	-	12,208.01	94.64	已并网	350.42	是	否
浙江24.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	-	-	-	-	-	-	-	-
1、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92.00	992.00	-	992.00	100.00	已并网	-11.50	否	否
2、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4.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990.00	8,990.00	-	8,985.00	99.94	已并网	285.62	是	否
3、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6.9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309.00	4,309.00	-	4,273.89	99.19	已并网	20.43	是	否
4、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992.00	992.00	-	992.00	100.00	已并网	39.81	是	否
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三期)、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	42,483.67	-	-	-	-	已变更	-	不适用	是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104,373.42	-	107,956.20	103.43	已完成	-	不适用	否
合计		84,110.25	146,000.00	-	148,862.99			1,197.2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一、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变更原因:"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四川6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之一,由于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且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公司谨慎研究,决定直接收购已并网的"遂平县嵖岈山镇凤凰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原"攀枝花市西区新庄村光伏生态修复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不再投资建设。 2、决策程序:2016年10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10月31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相关变更信息已及时在公司指定的法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二、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变更原因: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调整,使得尚未并网发电的光伏电站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经公司谨慎研究,决定直接收购已并网的"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20MW光伏发电项目",原"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不再投资建设。 2、决策程序: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9月4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相关变更信息已及时在公司指定的法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三、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1、变更原因:由于浙江地区大力推动发展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并提供一定的地方补贴扶持政策,为提高项目的投资收益","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项目"将不再投资建设。 2、决策程序:2017年1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7年12月14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相关变更信息已及时在公司指定的法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四、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三期)、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 1、变更原因:由于目前国家对建设光伏电站的政策在不断地调整,使得尚未开工建设的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谨慎研究,决定将"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三期)"以及"攀枝花市林光互补生态修复应用2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三期)"变更为"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2、决策程序: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6月28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相关变更信息已及时在公司指定的法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五、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 1、变更原因: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出台《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对光伏发电实施控指标、降补贴的新政,对整个光伏行业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受光伏新政的影响,光伏电站的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且公司暂时未有好的项目来承接;2018年以来,碳酸锂等锂盐价格出现持续下降,根据wind数据,截至2018年11月30日,国产电池级碳酸锂价格较年初最高价格下降了51.52%,锂盐价格的持续下降,对锂电材料行业企业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在当前国家"去杠杆"的大背景下,众多民营企业面临着融资渠道萎缩、资金成本上升、信用风险增加等问题,公司作为中小民营企业的一员,公司也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经公司谨慎研究,决定终止"浙江80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收购上海中锂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项目",并将上述两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决策程序:2018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12月25日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相关变更信息已及时在公司指定的法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1.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本期亏损未达预计效益,主要因该项目融资租赁事项产生的财务费用导致。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ST兆新 公告编号:2020-175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俊峰先生主持,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投资的需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行为。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525 证券简称:博思软件 公告编号:2020-105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光电 公告编号:2020-039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0132 证券简称:青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9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0-114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沃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0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86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暨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暨控制权变更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认购对象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采选业。本次交易尚需认购方内部决策,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相关有权审批部门、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并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经营者集中审查。

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三泰控股,股票代码:002312)自2020年8月27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043 证券简称:星辉娱乐 公告编号:2020-060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020年8月26日,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536 证券简称:农尚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8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762 证券简称:上海瀚讯 公告编号:2020-035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5日,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